建信龙祥稳进6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开放日常申购、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1年12月25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建信龙祥稳进6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	
基金简称	建信龙祥稳进6个月持有期混合（FOF）	
基金主代码	012656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1年11月30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名称	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以及《建信龙祥稳进6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基金合同》、《建信龙祥稳进6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招募说明书》	
申购起始日	2021年12月27日	
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21年12月27日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建信龙祥稳进6个月持有期混合（FOF）A	建信龙祥稳进6个月持有期混合（FOF）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12656	012657
该分级基金是否开放申购和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是	是

注：（1）本基金为混合型基金中基金，基金管理人为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基金注册登记机构为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基金托管人为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投资者应及时通过本基金销售网点、致电本公司的客户服务电话400-81-95533（免长途话费）或登录本公司网站www.ccbfund.cn查询其交易申请的确认情况。

2.日常申购、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办理时间

投资人在开放日办理基金份额的申购和赎回，具体办理时间为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正常交易日的交易时间（若本基金参与港股通交易且该工作日为非港股通交易日，则基金管理人可根据实际情况决定本基金是否开放申购、赎回及转换业务，具体以届时提前发布的公告为准），但基金管理人根据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的要求或基金合同的规定公告暂停申购、赎回时除外。

基金合同生效后，若出现新的证券交易市场、证券交易所交易时间变更或其他特殊情况，基金管理人将视情况对前述开放日及开放时间进行相应的调整，但应在实施日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3.日常申购业务

3.1申购金额限制

其他销售机构网点每个基金账户单笔申购最低金额为10元人民币，其他销售机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本基金管理人直销柜台每个基金账户首次最低申购金额、追加单笔申购最低金额均为10元人民币；通过本基金管理人网上交易平台申购本基金时，单笔最低申购金额、定期定额投资最低金额均为10元人民币。

3.2申购费率

投资人申购本基金基金份额在申购时支付申购费用。投资人可以多次申购本基金。本基金基金份额的申购费率如下：

费用种类	申购金额（M）	申购费率
A类份额申购费	M<100万	0.60%
	100万≤M<200万	0.40%
	200万≤M<500万	0.20%
	M≥500万	每笔1000元
C类份额申购费	0	

本基金的申购费用应在投资人申购基金份额时收取，不列入基金财产，主要用于本基金的市场推广、销售、注册登记等各项费用。

3.3其他与申购相关的事项

1、基金管理人可以规定单个投资人累计持有的基金份额上限，具体规定请参见更新的招募说明书或相关公告。

2、基金管理人可在法律法规允许的情况下，调整上述规定申购金额和赎回份额的数量限制。基金管理人必须在调整实施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3、当接受申购申请对存量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构成潜在重大不利影响时，基金管理人应当采取设定单一投资者申购金额上限或基金单日净申购比例上限、拒绝大额申购、暂停基金申购等措施，切实保护存量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合法权益。

4、基金管理人可以在基金合同约定的范围内调整费率或收费方式，并最迟应于新的费率或收费方式实施日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公告。

5、基金管理人可以在不违背法律法规规定及基金合同约定的情形下根据市场情况制定基金促销计划，定期或不定期地开展基金促销活动。在基金促销活动期间，按相关监管部门要求履行相关手续后，基金管理人可以适当调低基金申购费率或基金赎回费率并另行公告。

6、当本基金发生大额申购或赎回情形时，基金管理人可以对本基金采用摆动定价机制，以确保基金估值的公平性。具体处理原则与操作规则遵循相关法律法规以及监管部门、自律规则的规定。

4.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基金定投，是指投资者通过本公司指定的基金销售机构提交申请，约定每期扣款时间和扣款金额，由销售机构于每期约定扣款日在投资者指定资金账户内自动完成扣款和基金申购申请的一种长期投资方式。

（1）申购费率的说明

定投业务的申购费率、计费方式与日常申购费率、计费方式相同。对于在销售机构费率优惠期或通过本公司网上交易平台提交的定投业务申请，可适用不同的申购费率。具体实施的费率以销售机构当时有效的业务规定或相关公告为准。

（2）办理时间

定投业务的申请受理时间与本公司管理的基金日常申购业务受理时间相同。具体办理规则请遵循销售机构的相关规定。

（3）投资金额

投资者可到各销售机构申请开办基金定投业务并约定每期扣款时间及固定的投资金额，该投资金额因为申购金额。投资者在办理基金定投业务时，每期申购金额不得低于人民币10元，具体申购金额限制，以各销售机构有关规定为准。

5. 基金销售机构

5.1 场外直销机构

直销中心 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网上交易平台 www.ccbfund.cn

5.2 场外代销机构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新兰德证券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和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挖财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喜鹊财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腾安基金销售（深圳）有限公司
民商基金销售(上海)有限公司
北京度小满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诺亚正行（上海）基金销售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深圳众禄基金销售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蚂蚁(杭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上海长量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上海利得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嘉实财富管理有限公司
泛华普益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宜信普泽（北京）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南京苏宁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北京恒天明泽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北京汇成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北京晟视天下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北京唐鼎耀华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北京植信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天津国美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北京新浪仓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北京加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上海万得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凤凰金信(海口)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上海联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汇付金融服务有限公司
北京微动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上海基煜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北京虹点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深圳富济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上海陆金所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珠海盈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和耕传承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奕丰金融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上海爱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北京肯特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大连网金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北京蛋卷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前海排排网基金销售有限责任公司
上海华夏财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中信期货有限公司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证券(山东)有限责任公司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证券华南股份有限公司
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申万宏源西部证券有限公司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西藏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江海证券有限公司
华瑞保险销售有限公司
玄元保险代理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可以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要求，选择其他符合要求的机构代理销售本基金，具体情况以相关公告为准。

6. 基金份额净值公告/基金收益公告的披露安排

在开始办理基金份额申购或者赎回后，基金管理人应当在每个开放日后的3个工作日内，通过规定网站、基金销售机构网站或营业网点披露开放日的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基金管理人应在半年度和年度最后一日后的3个工作日内，在规定网站披露半年度和年度最后一日的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敬请投资者留意。

7.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本公告仅对本基金的开放日常申购和定期定额投资业务事项予以说明。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详细情况，请认真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2）投资人必须根据销售机构规定的程序，在开放日的具体业务办理时间内提出申购或赎回的申请。

（3）本基金对投资人的最短持有期限做出限制，对于每份基金份额而言，最短持有期限为6个月。即投资人的每笔认购/申购申请确认的基金份额需在基金合同生效日（对认购份额而言）或该基金份额申购申请日（对申购份额而言）6个月后的对应日（如为非工作日或该公历年不存在该对应日，则顺延至下一工作日）起方可以赎回。

（4）投资人申购基金份额时，必须在规定的时间内全额交付申购款项，投资人交付申购款项，申购成立；基金份额登记机构确认基金份额时，申购生效。基金份额持有人递交赎回申请，赎回成立；基金份额登记机构确认赎回时，赎回生效。

（5）投资人赎回申请生效后，基金管理人将在T＋10日（包括该日）内支付赎回款项。遇证券交易所数据传输延迟、通讯系统故障、银行数据交换系统故障或其他非基金管理人及基金托管人所能控制的因素影响业务处理流程时，赎回款项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划出。在发生巨额赎回或基金合同载明的其他延缓支付赎回款项的情形时，款项的支付办法参照基金合同有关条款处理。

（6） 基金管理人应以交易时间结束前受理有效申购和赎回申请的当天作为申购或赎回申请日（T日），本基金登记机构在T+3日内对该交易的有效性进行确认。T日提交的有效申请，投资人应在T+4日后（包括该日）及时到销售机构或以销售机构规定的其他方式查询申请的确认情况。申购不成立或无效，申购款项将退还给投资人。

（7）销售机构对申购、赎回申请的受理并不代表该申请一定成功，而仅代表销售机构确实接收到申购、赎回申请。申购、赎回的确认以基金登记机构的确认结果为准。对于申购、赎回申请的确认情况，投资人应及时查询并妥善行使合法权利。

（8）基金管理人可以在法律法规允许的范围内，依法对上述申购和赎回申请的确认时间进行调整，并必须在调整实施日前按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公告。

风险提示：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基金之前应认真阅读各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产品资料概要》等文件。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21年12月25日

证券代码：601015 证券简称：陕西黑猫 公告编号：2021-069

陕西黑猫焦化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1年12月24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陕西省韩城市新城区盘河路与金塔路什字东南角黄河矿业大楼黑猫焦化503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51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1,320,037,408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64.6285%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李保平主持。会议召开及表决情况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出席4人，董事姚炜、贾西平、李联信及独立董事崔丕江、贾茜因疫情防控原因未出席。

2、公司在任监事5人，出席3人，监事何亿龙、程浪辉因疫情防控原因未出席。

3、公司董事会秘书何晓明出席本次会议，总经理张林兴、财务总监刘芬燕、总工程师王彩凤、副总经理梁小忠均出席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2年度信贷融资预算及担保安排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319,852,488	99.9859	180,320	0.0136	4,600	0.0005

4.议案名称：《关于第五届普通董事和监事薪酬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319,840,088	99.9850	192,720	0.0145	4,600	0.0005

5.议案名称：《关于第五届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052,040,088	79.6977	192,720	0.0145	267,804,600	20.2878

(二)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

2.《关于换届选举第五届董事会普通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2.01	普通董事候选人李保平	1,319,729,118	99.9766	是
2.02	普通董事候选人张林兴	1,319,729,098	99.9766	是
2.03	普通董事候选人刘芬燕	1,319,731,016	99.9767	是
2.04	普通董事候选人孙鹏	1,319,729,098	99.9766	是
2.05	普通董事候选人乔继岗	1,319,729,098	99.9766	是
2.06	普通董事候选人贾西平	1,319,729,103	99.9766	是

3.《关于换届选举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3.01	独立董事候选人贾茜	1,319,729,103	99.9766	是
3.02	独立董事候选人乔土坤	1,319,729,099	99.9766	是
3.03	独立董事候选人张学华	1,319,729,112	99.9766	是

6.00《关于换届选举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6.01	监事候选人范小艺	1,319,729,106	99.9766	是
6.02	监事候选人李博	1,319,729,099	99.9766	是
6.03	监事候选人程浪辉	1,319,731,024	99.9767	是

(三)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公司2022年度信贷融资预算及担保安排方案的议案》	91,851,962	99.7990	180,320	0.1959	4,600	0.0051

(四)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特别决议议案：议案1。

2、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1。

3、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大成律师事务所

律师：张刚、刘成军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提案、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召集人的资格、会议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经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陕西黑猫焦化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12月25日

证券代码：601015 证券简称：陕西黑猫 公告编号：2021-071

陕西黑猫焦化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经全体监事一致同意豁免提前三日通知，陕西黑猫焦化股份有限公司（简称 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通知于2021年12月24日向各位监事发出。

2.本次会议于2021年12月24日在黄河矿业大楼五楼会议室通过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

3.经全体监事推举，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范小艺主持，应出席监事5人，实际出席监事5人。

4.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第五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总数5票，范小艺获得5票。

表决结果：通过。

全体董事一致选举范小艺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主席，任期三年，自本次监事会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特此公告

陕西黑猫焦化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年12月25日

证券代码：601015 证券简称：陕西黑猫 公告编号：2021-072

陕西黑猫焦化股份有限公司 更正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陕西黑猫焦化股份有限公司于2021年12月25日发布了标题为《陕西黑猫：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70）的公告。因工作人员疏忽，该公告实际发布的是《陕西黑猫：第五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现将正确的《陕西黑猫：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73）发布，请投资者关注。为此给投资者带来的不变，深表歉意。

特此公告

陕西黑猫焦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2月25日

证券代码：601015 证券简称：陕西黑猫 公告编号：2021-073

陕西黑猫焦化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经全体董事一致同意豁免提前三日进行通知，陕西黑猫焦化股份有限公司（简称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通知于2021年12月24日向各位董事发出。

2.本次会议于2021年12月24日在公司黄河矿业大楼五楼会议室通过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

3.经全体董事推举，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李保平主持，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

4.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充分审议，以记名投票方式表决通过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总数9票，李保平获得9票。

表决结果：通过。

全体董事一致选举李保平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2.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第五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及主任委员的议案》。

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总数9票，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表决结果：通过。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董事会设立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等专门委员会。董事会选举产生各专门委员会委员及主任委员，其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各专门委员会及主任委员详见下表。

专门委员会	成员组成	主任委员
战略委员会	李保平、张林兴、孙鹏	李保平
审计委员会	贾茜、张学华、贾西平	贾西
提名委员会	张学华、乔土坤、张林兴	张学华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张学华、贾茜、张林兴	张学华

3.审议通过《关于聘任总经理的议案》。

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总数9票，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表决结果：通过。

决定聘任张林兴担任公司总经理，主持公司全面工作，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张林兴先生简历详见附件。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

4.审议通过《关于聘任生产副总经理的议案》。

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总数9票，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表决结果：通过。

决定聘任梁小忠担任公司生产副总经理，主管公司生产安全方面工作，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

5.审议通过《关于聘任总工程师的议案》。

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总数9票，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表决结果：通过。

决定聘任王彩凤担任公司总工程师，主管公司工艺技术、技改基建等方面工作，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

6.审议通过《关于聘任财务总监的议案》。

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总数9票，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表决结果：通过。

决定聘任刘芬燕担任公司财务总监，主管公司财务方面工作，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

7.审议通过《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总数9票，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表决结果：通过。

决定聘任李斌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李斌先生简历详见附件。

李斌先生持有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其任职资格已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

决定聘任樊海笑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樊海笑于2017年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

8.审议通过《关于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总数9票，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表决结果：通过。

决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采用税前年薪制，税前年薪标准如下：

（1）总经理：30万元人民币/年

（2）生产副总经理：25万元人民币/年

（3）总工程师：25万元人民币/年

（4）财务总监：25万元人民币/年

（5）董事会秘书：25万元人民币/年

以上税前年薪标准在高级管理人员任期内如需调整，需另行经董事会审议批准。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

特此公告

陕西黑猫焦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2月25日

附件：

陕西黑猫焦化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张林兴：男，1971年出生，大专学历，经济师。2011年1月至今任陕西黄河物资销售有限责任公司执行董事；2018年3月至今任陕西龙门煤化工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2012年1月至2018年12月任陕西黑猫焦化股份有限公司经营副总经理；2018年12月至今任陕西黑猫焦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

刘芬燕：女，1970年出生，本科学历，高级会计师。2009年12月至今任陕西黑猫焦化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12年12月至今任陕西黑猫焦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11年1月至今任韩城市黑猫能源利用有限公司董事；2016年7月至今任韩城市新丰清洁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监事。

梁小忠：男，1970年出生，大学专科学历，工程师。2016年1月至今任陕西黑猫焦化股份有限公司生产副总经理；2018年8月至今任韩城市黑猫化工有限责任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9年5月至今任韩城市新丰清洁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9年1月至今任韩城市黑猫能源利用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

王彩凤：女，1976年出生，大学专科学历，高级工程师。2011年1月至今任陕西黑猫焦化股份有限公司总工程师、韩城市新丰清洁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总工程师、韩城市黑猫能源利用有限公司监事。

李斌：男，1988年出生，大学本科学历，会计师。2011年7月至2021年12月任陕西黄河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财务部副部长，已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2021年4月22日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明》（编号：139050）。

证券代码：603918 证券简称：金桥信息 公告编号：2021-114

上海金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金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及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低风险、稳健型投资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银行理财产品、信托计划、资产管理计划、证券公司收益凭证及其他较低风险的产品，在上述额度内，在确保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情况下，资金可以滚动使用。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已分别对此发表了同意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4月2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法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披露的《上海金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6）。

一、本次现金管理到期赎回的概况

2021年6月23日，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向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申万宏源”）购买了申万宏源宝赢金利一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产品期限2021年6月23日-无固定期限，每周三可赎回，共计3,000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6月2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法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披露的《上海金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1-050）。

近日公司赎回该产品，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赎回本金3,000万元，并获得收益560,332.87元，收益符合预期。本金及收益已归还至募集资金账户。

二、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资金来源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募集资金	银行结构性存款	5,500	5,500	39.77	0
2	募集资金	银行结构性存款	4,300	4,300	34.40	0
3	募集资金	银行结构性存款	11,000	11,000	25.77	0
4	募集资金	银行结构性存款	8,000	8,000	71.38	0
5	募集资金	银行结构性存款	11,000	11,000	33.63	0
6	募集资金	银行结构性存款	11,000	11,000	31.76	0
7	募集资金	银行结构性存款	7,000	7,000	36.29	0
8	募集资金	银行结构性存款	5,000	5,000	12.39	0
9	募集资金	银行结构性存款	4,300	4,300	34.55	0
10	募集资金	银行结构性存款	4,000	–	–	4,000
11	募集资金	银行结构性存款	5,000	–	–	5,000
12	募集资金	银行结构性存款	7,000	–	–	7,000
13	募集资金	银行结构性存款	4,300	4,300	4.26	0
14	自有资金	固定收益类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3,000	3,000	56.03	0
15	自有资金	券商理财产品	3,000	–	–	3,000
合计			93,400	74,400	380.23	19,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28,8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39.84
最近12个月内委托理财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4.29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募集资金：16,000 自有资金：3,000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募集资金：14,000 自有资金：17,000	
总理财额度					募集资金：30,000 自有资金：20,000	

特此公告。

上海金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2月25日

证券代码：603918 证券简称：金桥信息 公告编号：2021-115

上海金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金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11月16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并用于实施员工持股计划。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2,5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10.48元/股（含），回购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即2021年11月16日至2022年11月15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11月17日、2021年11月2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法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95）、《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1-101）。

2021年12月24日，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实施了首次 A 股股份回购，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现将首次回购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公司首次回购 A 股股份数量为533,449股，占公司目前股份总数的比例为0.15%，购买的最高价为人民币9.60元/股，最低价为人民币9.22元/股，已支付的总金额为人民币4,998,212.38元（不含印花税、佣金等交易费用）。本次回购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的规定。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根据市场情况在回购期限内择机实施股份回购，并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金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2月25日

证券代码：000716 证券简称：黑芝麻 公告编号：2021-081

南方黑芝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及再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风险提示：

南方黑芝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广西黑五类食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黑五类集团”）的质押股份数量（含本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为77.67%，黑五类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质押股份数量（含本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为62.39%，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公司近日接到控股股东黑五类集团的通知，将其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解除质押并再质押，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解除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起始日	解除日期	质权人
黑五类集团	是	3,640,000	1.60%	0.49%	2018.10.16	2021.12.20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85,000	0.92%	0.28%	2018.10.17	2021.12.22	
		3,816,354	1.67%	0.51%	2018.10.18	2021.12.23	
合计	—	9,541,354	4.19%	1.28%	—	—	—

二、股东股份本次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质押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为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质押用途
黑五类集团	是	3,640,000	1.60%	0.49%	否	否	2021.12.21	2022.9.30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补充流动资金
		2,085,000	0.92%	0.28%	否	否	2021.12.24	2022.9.30		
		3,816,354	1.67%	0.51%	否	否	2021.12.24	2022.9.30		
合计	—	9,541,354	4.19%	1.28%	—	—	—	—	—	—

三、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黑五类集团所持有公司的股份共为227,946,277股，占公司总股本743,999,550股的30.64%，其中累计质押的股份（含本次）为177,035,688股，占其持有本公司股份的77.67%，占公司总股本的23.80%。

截至公告披露日，黑五类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前质押股份数量（股）	本次质押后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 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股）	已质押股份 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 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股）	未质押股份 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黑五类集团	227,946,277	30.64	177,035,688	177,035,688	77.67	23.80	0	0	0	0
李汉荣	10,500,000	1.41	0	0	0	0	0	0	0	0
李汉朝	10,500,000	1.41	0	0	0	0	0	0	0	0
李玉琦	10,000,000	1.34	0	0	0	0	0	0	0	0
韦清文	24,823,400	3.34	0	0	0	0	0	0	0	0
合计	283,769,677	38.14	177,035,688	177,035,688	62.39	23.80	0	0	0	0

四、其他情况说明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黑五类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质押股份数量（含本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已经超过50%但未达到 80%，其他相关情况说明如下：

1、黑五类集团本次质押融资不是用于满足上市公司生产经营相关需求。

2、黑五类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未来半年内到期的质押股份累计数量为0股；未来一年内到期的质押股份累计数量为102,452,354股，占其所持本公司股份总数36.10%，占本公司总股本13.77%，对应融资余额7,741.50万元。黑五类集团还款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其具备资金偿付能力。

3、黑五类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等侵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

4、黑五类集团的股份质押事项对上市公司生产经营、公司治理等没有影响。

五、备查文件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

特此公告

南方黑芝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一年十二月二十五日

证券代码：600311 证券简称：ST荣华 公告编号：2021-034号

甘肃荣华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